

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单位(盖章): 黔南州投资促进局

填报日期: 2023年7月10日

部门(单位)名称		黔南州投资促进局						
部门(单位)总体资金(万元)	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:	749.03	788.88	788.88	10	100%	10
		基本支出	749.03	788.88	788.88	—	—	—
		项目支出	0	0	0	—	—	—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—	—
年度总体目标	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	<p>全州重点产业项目新增到位资金400亿元以上,新引进重点产业类项目400个以上,新引进科技含量高、成长性好的企业100家以上,其中首次入黔500强企业、独角兽企业或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3家以上;实现营商环境指数位列全省中上水平以上。</p> <p>围绕工作思路和总体目标,抓好以下五大方面的工作:一是加强目标调度确保首季“开门稳”。二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,高效率提供服务。三是强化机制建设持续深化产业大招商。四是继续抓好党建促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,全力打赢脱贫攻坚战。五是强化目标管理,高标准完成工作任务。</p>			<p>新增产业到位资金403.4亿元,新引进产业项目608个,引进优强企业157家,其中首次入黔500强企业4家。</p>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	重点产业项目新增到位资金	≥400亿元	403.4亿元	50	50	—	
		新引进重点产业类项目	≥400个	608个			—	
		新引进科技含量高、成长性好的企业	≥100家	新引进优强企业157家			—	
		营商环境工作督查	≥2次	3次			—	
		招商引资宣传推介	充分利用各类平台、各次活动进行招商引资宣传推介	充分利用各类平台、各次活动进行招商引资宣传推介			—	
		项目代办服务工作	≥100次	1216			—	
		完成巩固脱贫攻坚、推进乡村振兴工作	≥1项	2项			—	
		完成年度党建工作目标任务	≥1项	42项			—	
	完成州委州政府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	保质保质完成	保质保质完成	—				
	质量	工作任务完成情况	良好以上	良好以上	—			
	时效	完成时间	2022年12月底前	2022年12月底前	—			
	成本	基本支出小计	439.67万元	508.87万元	—			
		1. 人员类项目支出	388.05万元	457.73万元	—			
		2. 公用经费支出	51.62万元	51.14万元	—			
项目支出小计		31.85万元	31.85万元	—				
1. 运转类其他项目支出(专项业务费)		31.85万元	31.85万元	—		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招商项目引进和推进激发投资活力,促进全州经济社会发展。	助推实体经济发展	助推实体经济发展	30	30	—	
	社会效益	推进招商引资项目快速落地,促进产业集聚发展	带动就业,改善民生。	带动就业,改善民生。			—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州委州政府对本局完成工作任务的满意度	≥90%	≥90%	10	10	—	
总分					100	100		
自评结论	对照目标任务,都全面并超额完成,工作成效明显,绩效支出效果好。							
联系人: 张仁树			联系电话: 15117834519					

注:1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,满分为100分,各部门(单位)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,效益指标3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,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未完成原因分析: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*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(A)/实际完成值(B)*该指标分值。

4.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。